

青青楊柳蘸春水



如是我見 侯宇燕

儘管北京的人們還穿着厚厚的冬裝，可清華近春園的漣漣水波已是碧清透明，韻味無窮。其他花草樹木都還沒有發芽，但遠遠看過去，那低垂着頭，蘸着春水的楊柳，已有一種淡淡與嫵媚的疏放清雅的清綠。

楊柳總是那樣素樸，那樣淡淡的，卻總是最早發芽。英國作

家毛姆說，一棵樹還沒有長出葉子，但是樹枝籠罩着一層淡綠色薄霧有多麼美好。現在即是這樣的季節。楊柳蘸春水，那有豐富內涵的意境，以及不盡的餘味，都留在想像的空白裏。既有柔情俠骨的詩的氣氛，清幽高潔的淡泊悠遠，又溫潤而純淨，體貼和入微，情致委婉。

陰晴雨雪，節氣更替，在楊柳身上，體現出一種高貴的風氣。儘管時有寒雨、斜風，但看到大片樹梢上蘊含的葉蕾，你就明白，春天終於到了。

又見木棉紅



市井萬象

陽春三月，廣州大街小巷，木棉花盛放，滿樹紅花高擎入天。木棉是廣州市花，有「英雄之花」的美名。

中新社



讀蕭紅



自由談 李憶君

每次讀蕭紅，都有想寫一寫她的衝動。每次都印證了：可以留下來的，可以讓人一直一直讀着的作品，其關鍵原因在於作家有其文學主張和信仰：不跟隨潮流、不概念化、拒絕教條寫作；直面生存境遇，盡畫人生百味而不矯情。這些前提為優秀作品奠定了基礎。

蕭紅生逢亂世，筆下的都是血淚人生。論政治、時局，她無意辨察趨勢，只寫她眼中的世界，她的人生體驗和感受。

而我更喜愛的是她的文筆，一種不同一般的原創敘事風格。若說蕭紅是二十世紀三十年代最具有個人風格的作家，相信沒有人會置疑的。讀過她作品的相信都會對她毫無保留，無所顧忌的直率，留下深刻的印象。她那帶有濃厚抒情色彩的語言，句句新穎。她的小說，有時讀來，感覺就像是在寫一種心境。就是這樣的「不像小說」的寫法，反而更真實，更貼近生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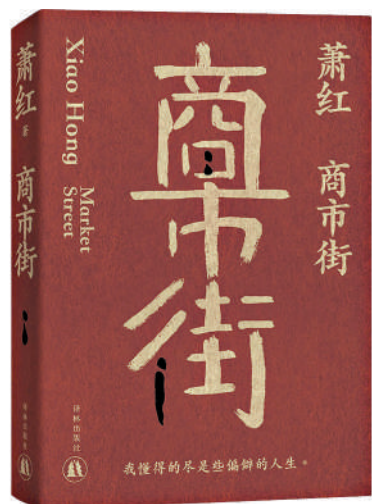
有學者認為，蕭紅的寫作是為中國大地立傳。不管描述的是人的善良秉性還是愚昧無知，都是對蒼生的一種憐憫。即使作品中的時代背景已遠去，也並不覺得過時。從文學的層面上來看，作品之所以經得起時間的考驗，除了才華，獨特的個人風格以外，便是對蒼生的憐憫了。蕭紅是個理想主義者，重視人類的價值與關愛。她寫底層社會的生存形態，寫農民，寫弱勢群體，那是她所熟悉的，因此對於這些人物，除了予以同情，更多了一份理解和同理心，尤其是對女性的悲劇命運。她的《生死場》和《呼蘭河傳》堪稱女性主義小說。無奈偏生不逢時，更諷刺的是，她的一生，受盡男人的傷害，身心耗損；出現在她生命中的幾個男人，都沒有善待她。臨終她為自己極盡坎坷的短暫一生作了總結：「我一生最大的痛苦和不幸都是因為我是一個女人。」

短命的女人，看不到今時女性的作為。

她的自傳體小說《商市街》（其實說是散文也無不可。章與

章之間是獨立的，合在一起則成一系列生活實況場景，有點像日記）。背景是一九三二到一九三四年的中國東北哈爾濱。那時的哈爾濱幾乎是一個外國人的世界。一九三二年日本佔領東北，建立了偽滿洲國。之前又因俄國的十月革命，大批俄人逃到哈爾濱。一九〇四年的俄國東方鐵路工程又為哈爾濱帶來了更多的俄人。《商市街》中的「歐羅巴旅館」就是俄人所開的（在《商市街》文中多次提到的「黑列巴」即是俄語黑麵包）。《商市街》開章描述的是她與郎華（即作家蕭軍）同居在館裏，生活貧困，三餐不繼。最難受的感覺莫過是飢寒交迫。對於「餓」，她的描述觸目驚心：「我拿什麼來餵飽肚子呢？桌子可以吃嗎？草褥可以吃嗎？」對於冷的描寫更教人毛骨悚然：「在屋裏，只要有火爐生着火，我就站在爐邊，或者更冷時我還能坐到鐵爐板上去把自己煎一煎。若沒有木柴，我就披着被子坐在床上，一天不離床，一夜不離床。但到外邊可怎麼能去呢？披着被子能上街嗎？……雪帶給我不安，帶給我恐怖，帶給我終夜不舒適的各種夢……麻雀凍死在電線上，死了仍掛在電線上，行人在曠野白色的大樹林一排排的僵直着，還有一些把四肢都凍去了……」

這就是飢寒交迫最真實的描寫。蕭紅敘述的不僅是她自己的故事，也是一種生活的經驗，寫出那個時代的人是怎麼掙扎着活下去的。而說到生存之艱難，說到活着之窘困，她的際遇則無有比擬，令人思之神傷。



▲《商市街》收錄蕭紅創作的散文作品。



HK人與事 阿薯

提起香港，湧現在你腦海中的關鍵詞是什麼？維港、獅子山、奶茶、叮叮車、天星小輪、星光大道、早茶點心、菠蘿包、港樂、香港電影、TVB電視劇、主題樂園……

因為疫情或其他原因，很多人多年未曾到訪香港，停留在他們記憶中的香港，還是多年前的樣子：中環是高樓大廈，維港是幻彩詠香江，銅鑼灣人擠人，尖沙咀買買買。然而，隨着內地日新月異的發展，高樓大廈早就不足為奇。每逢節假日，內地的很多景點一票難求，景點的無人機表演、各類演出更是花樣百出。電商蓬勃後，在內地足不出戶也能買到全球貨品，平靚正。上海也有了迪士尼，北京還有環球影城，珠海也有一個很大的海洋樂園。曾經那些專屬香港的項目，似乎吸引力有減。

特別是在後疫情時代，經濟尚在慢慢復甦，消費慾降低，人人捂緊錢袋子，個個化身「特種兵」。不少人來香港也選擇「窮遊」，暴走一天，飛速體驗，日出而來，日落離開。

這也令到很多人對香港的認識，停留在很淺、很表面的地方。今年春節返鄉省親，其間見到幾個廿年未見的老同學，紛紛問我現在的香港究竟是什麼樣。其中一人去年十二月曾帶孩子來玩了兩三天。問她去了哪些地方，只提到帶着孩子去了迪士尼，孩子喜歡，她卻覺得孩子沒見過世面，「上海迪士尼比這新比這大。」有趣的是，同恰另一位曾在港大讀書的同學，卻主動向我提起，她正在申請「高才通」，打算帶孩子一起來香港生活。

為何會有這樣的認知反差呢？或許，有沒有感受到香港有別於過去認識的「新」，是關鍵所在。

剛巧「財爺」陳茂波日前發表新一份財政預算案，從中可以管窺一二。

財政預算案中「全方位打造香港品牌」部分頗令我關注，比如「旅遊添活力」話題提到加強本地特色旅遊、推動「城市漫步」主題沉浸式深度遊，以及旅遊局將以中西藝術、流行文化、美酒佳餚、郊外遊蹤、動感體育等不同主題打造新體驗，迎合不同旅客群組。針對維港，當局也計劃延續煙花煙火的璀璨，每月舉辦煙火和無人機表演，並且重新打造「幻彩詠香江」。基於廟街夜市的成功，當局也會舉辦更多元活動，為這條極具特色的街道帶來更多客流。

凡此種種，讓我很是欣喜。以西貢為例，提及西貢大家想到的可能是吃海鮮，可能是遊船河，可能是行山或是到

發現不一樣的香港

橋咀島打卡……大家已經太熟悉這個「香港後花園」。財政預算案提到加強本地特色旅遊時，特別提及會繼續做好創意文旅藝術品牌項目「西貢海藝術節」，透過藝術連結島嶼，讓旅客欣賞及體驗西貢海的自然風貌、歷史、文化及古蹟。藝術會怎樣連結島嶼？旅客會有怎樣的新體驗？自然、人文會有怎樣的碰撞？想到這些，都會點燃內心對西貢的新的好奇。

實際上，「西貢海藝術節」脫胎於二〇一九年開始舉辦的先導計劃——「鹽田梓藝術節」，透過本地和海外藝術家、年輕人和村民共同創作，將鹽田梓塑造成開放式博物館，島上放置了很多結合島嶼故事、海洋故事、島民精神的藝術品，藉此帶來集藝術、宗教、文化、古蹟及綠色元素於一身的新體驗。

如雕塑作品《歸航》，以飛翔的鴿子作為帆船造型雕塑的風帆，面向海邊，代表期盼船能平安歸航的寓意，也與島上的鹽田梓天主堂相呼應——在海中航行的船隻，看到鹽田梓天主堂便知道應該走的航道，迷途的小船能重拾方向。再如裝置作品《流水龍骨》，展現曬鹽業重要人力設備之一的龍骨水車，讓人們可以直觀感受這裏「鹽田」的過往。

這些作品，很好地呈現鹽田梓這個擁有接近三百年歷史、融合天主教和客家文化，有獨特的製鹽歷史的小島。更多人因此揭開香港另一面，感受到香港的多元文化融合及歷史發展。由於這一計劃獲得各界肯定和好評，於是在先導計劃結束後，旅遊事務署以鹽田梓為軸心，將範圍擴展至西貢海毗鄰的島嶼：橋咀洲、澤西洲及糧船灣，推出了「西貢海藝術節」。

自此，遊客除了通過藝術作品感受鹽田梓的人文，還能看到受橋咀洲「菠蘿包石」和連島沙洲啟發的藝術作品，



西貢海是水上活動的好去處。鹽田梓藝術作品《歸航》。

作者供圖



盼春



人生在線 姚文冬

臘月盼年，正月盼春。年雖然叫春節，但離春天尚有一段距離。走過年的喜慶與熱鬧，多少會有些心理落差，幸好不遠處的春天，又讓人有了新的盼頭。春天固然好，不如走在去春天的路上好。想那春意濃時，暖風醉人，滿目繁花，最初枝頭那片令人驚喜的嫩芽，已長成一片完整的葉子，不再出眾。這有點像戀愛，當熱戀沖淡了怦然心動，總覺得少了些什麼——她或者他，已不再那麼羞澀。

記得少年時，無意間發現春光臨——那是三月初，土地鬆動，空氣濕潤，柳枝濕漉漉的，彷彿在水裏瀟過，又掛了上去；路邊的荒草裏，竟有一點綠在躲躲閃閃；最喜那條叫小青的河，竟是半邊薄冰半邊水，微風拂照，那水欲拒還迎，那冰且戰且退，彷彿一個在惜別，一個在挽留。見此情景，我不禁脫口吟詠：「冰是水冷冷的心，水是冰暖暖的夢。」

這樣的詩意，生於盼春之心。記得第一次遠行，是幾十年前的二月去江南，去江南不為看風景，而是看春天。坐了一日一夜的綠皮火車，眼見窗外季節漸變——過天津、滄州時，還見到鐵軌邊有殘雪；鄉野水窪裏的冰反射着陽光，一覺醒來，就是另一番天地了——窗外的水窪漸光閃閃，田畝裏是綠油油的青菜、金黃的油菜花。盼春心切，我竟在二月找上門去了。於是即興寫詩一首，開頭兩句是：「二月裏去江南，提前邁進春天的門檻。」原來，春天也可以「提前」。

四季之中，春天格外受寵。春天的第一片嫩芽，冬天的第一場雪，皆為自然的驚艷之作，但令人悸動的恐怕還是前者。因為冬天是靜止的，彷彿時間的一次停頓，一場大雪又恰似給這種停頓安裝了消音器。而一片嫩芽在春天萌發，是動態的，就如同寫小說，一個精彩的細節可以推動情節發展。從這片嫩芽開始，

世界被打開了一個孔，灰暗的心空射進了一縷陽光。

雖然每個季節有每個季節的好，就像成熟的人，懂得人生的每個階段有每個階段的好，青春好，中年好，老年也好，但他也會承認，中年、老年是羨慕年輕的——只因青春回不去了，譬如我們常說：「年輕真好！」雖然也會說：「瞧，那位老人，那麼肅穆、安詳！」但卻很少說：「我什麼時候也像他那麼老呢？」就像我們翹首以盼春光臨，而少有人感嘆：「怎麼還不到冬天！」

之所以說要「春捂秋凍」，恰恰是因為人們盼春心切，常以減衣討好春天；也正因為不喜寒涼，心理上有所畏懼，稍有寒意便厚衣加身。這從反面說明了，人們喜歡春天大於秋冬。入冬後若是天還暖暖，人們多會喜悅，覺得這好天氣是白賺的，而入春後寒意若遲遲不消，卻不免會生出怨氣。

隨着年歲漸長，我對春天的盼望與尋找，變得越來越刻意。我有個癖好，喜歡翻看手機日曆，像小孩子盼過年一樣，讓目光從那一格格的數字間跳過去，跳到某個日子——那個日子，必是銘刻着關於春天的記憶，令人信任。譬如有一年三月，我給暗戀的女同學寫了一封信，卻不敢署名。不料第二天她放學，竟從我家門前經過，而這並不是她放學回家的路線。那天的天氣格外溫煦，太像春天。於是我把那個日子，三月十三日，劃入了春天。我想，每個人的記憶裏都有這樣一個日子吧。

盼春之由，還在於春短，所以盼它早點來，晚些去。傳統曆法對四季並不偏心，每季三個月，貌似公平，而實際上，春天的一頭常被不甘離去的冬天拽住不放，另一頭則常被粗暴的夏天搶掠。真正的春天其實很短，短得像人的青春。